

外國語研究叢書

現代外國語教授法芻議

徐 仲 年 譯 著

正 中 書 局 印 行

274
13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二月初版
現代外國語教授法芻議
全一冊 實價國幣一角五分
(外埠酌加運費滙費)

譯 著 者 徐 仲 年

發 行 人 吳 秉 常
南京河北路本局

印 刷 所 正 中 書 局
南京河北路童家巷口

發 行 所 正 中 書 局
上海 福州路
南京 太平路

(648)

小 序

徐 仲 年

今年上半年我把法國言語學家路易·馬爾山 (Louis Marchand) 先生的一個演講：以科學方法教授現代外國語，譯為中文，在教與學 (第二卷第三期) 上發表。

然而馬爾山先生的演講偏重在理論方面，又非專對中國而發的，所以我自己再寫了一篇教授法語管見。

這兩篇文字可以互相發明，互相補充：我就把它們收集在一處，合成這本小冊子，作為自身教授法語第五年（一九三六年）的一個小小紀念。

目 次

以科學方法教授現代外國語	...	...	...	...	...	...	...	...	1
一 教授現代語的目的	...	...	...	...	...	...	...	...	4
二 問題的論據方法的基礎	...	...	...	...	...	...	...	...	8
心理學問題	...	...	...	...	...	...	...	...	8
言語學問題	...	...	...	...	...	...	...	...	9
教育學問題	...	...	...	...	...	...	...	...	19
三 實施的方法和工具	...	...	...	...	...	...	...	...	23
四 科學教授法的實施	...	...	...	...	...	...	...	...	28
五 這個教授法的收穫	...	...	...	...	...	...	...	...	33
教授法語管見	..	...	...	...	...	...	...	...	37

以科學方法教授現代外國語

——一九二七年一月十三日在Musée Pédagogique——

Louis Marchand演講

徐 仲 年 譯

數年以來，對於「直接教授法」(Méthode directe)與「繙譯教授法」(Méthode de traduction)，議論紛紜，莫衷一是。有人主張用直接法；有人主張用繙譯法；另有人欲兼用兩法，可是並未考慮過這兩個方法究竟能否合併為一。我們絕無先入之見，我們的觀察點放得高些。我們自問：直至如何程度某一語言，從它的本質上，使我們不得不有一種教育學，一種教授方法。我們鑑於直至今日各人所用方法的矛盾與抵觸，又未能滿足於他們所貢獻給我們的局部解決辦法，於是乎想拿一種科學的態度來解決這個問題。

正因為世界各國整千整萬的學生要習現代外國語 (Les

langues vivantes), 正因為各國學程標準一年加重一年, 幾乎各地有人開始注意到一個「現代語科學教授法」(Enseignement scientifique des langues vivantes)。自從一九〇九年, 我們(註一)首先——我們相信——提出這個問題之後, 這個問題便深入各處去了。一九一七年, 即我們發表對於這個問題的研究以後三年, (註二) 巴兒曼先生 (Harold E. Palmer) 在倫敦刊行他的著作: 外國語之科學的教授與學習 (The Scientific teaching and learning of Foreign Languages)。一九二一年他到日本去, 當了日本文部省的英語顧問。一九二三年, 我也受聘至日本, 在大阪外國語學校裏實施我的教授法。一九二四年, 美國教授們組織了一個現代外國語研究會 (The Modern Foreign Language Study), 今年(註三)他們正在廣大地探訪各處外國語教授法。在德國, 新近出版研究現代外國語的方法及教授法 (Methodik und Didaktik des Neusprachlichen Unterrichts), (註四)下面加一小題云: Versuch einer Wissenschaftlichen Unterrichtslehre, 即「科學教授法之嘗試」意。終至在去年九月, 我們應教育部長海賽 (Hesse) 之請, 到達爾姆許太脫 (Darmstadt) 地方做了一次關於我們的教授法的演講。

與我們並行地努力的斐爾亭囊·勃呂哪先生 (Ferdinand Brunot), 數年來在法國國語方面, 進行極有科學精神的工作; 這些工作不但在法文文法中掀起了革命, 而且提供給言語學、

修辭學、和整個的教育學以卓絕的豐富的見解。他的思想與言語 (*La pensée et la langue*) (一九二二年) 是一部劃分時代的巨著。

法國教育會 (*Société Française de Pédagogie*) 所以有權享受特殊的稱賀，因為它注意到一個這樣的問題：而我呢，我向它誠懇致謝，因為它給我陳述我的工作結果的機會；——在我的工作範圍內，早有莫明其妙的專斷的全然商業化的淺薄觀念，在已失效用的學校習慣之旁橫行一世。

我們不欲於我們所謂「科學教授法」的哲學定義上多所論述。我們祇說：(一) 與一切科學一樣，我們以「觀察」為出發點；(二) 我們解釋這些事實時不加以先入之見；(三) 我們嘗試把這些事實收集起來，把它們分類與使用，總得讓人家可以覆驗它們，可以應用它們。

在實際方面，我們總覺得一切的科學有這樣的步驟：

- (一) 規定所欲達到的目的；
- (二) 分析該問題的要旨；
- (三) 研究實現方法；
- (四) 研究應用方法；
- (五) 證明所獲結果。

如果有不完善的解決辦法存在其間，一個對於它們短處的批評便可掃除一切。

不論診治一個病人也罷，養成一個飛行家也罷，確立一條物理上的真理也罷，……方法的步驟老是這樣的。這正是我們採取的步驟。

一 教授現代語的目的

教授現代語有兩重目的：教育的和實際的。

就教育方面論，成年累月地教授現代語對於學生智慧的形成能發生重要的影響。從現代語的本質上，從使它們出名的文學作品上，從教授它們所用的方法上，現代語能收教育效果的。使學生的反省、評斷、觀察、獨創……平衡發展的方法纔是教育的方法。

實際上，現代語的教授於它自身，於承教者的祖國言語都有好處的。所謂：「通某國言語」，必須能讀、能講、能聽、能寫，能繙譯。物質文明的進步使各民族如此的接近，我們受過教育的人至少要能用一種外國語來表達自己的意見。倘使要教授法完善，那麼它應當是口授的。

可是，目下所用的種種教授法能達到這些目的嗎？

不！不！不論是描寫方法，繙譯方法，以及江湖派的「直接教授法」都沒有解決這個問題。至於描寫及繙譯兩種方法完全疎忽了口授。這是博學的工作。當日常生活依了逐漸增高的計劃來教我們文法和生字時，那兩個方法偏偏把一切都放在同一

的圖上(觀(Fig.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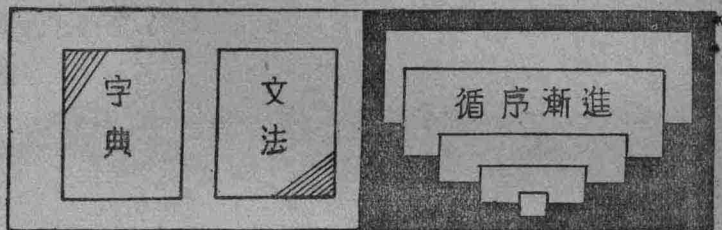


Fig. 1.

Fig. 2.

圖解：

Fig. 1：此係「描寫教授法」與「繙譯教授法」，所有文法規則，不論深淺，都放在一個平面上。文法的範圍，也自做主張地規定了，機械式地填塞滿了這個範圍。——一切的生字(字典)也放在一個平面上，但與文法不在一處；並且生字從何端授起，毫無計劃，任何一端授起都可以。

Fig. 2：此係「自然教授法」(即日常生活)，依次漸進地教我們本國言語。文法與生字是不分離的，同時學習，時時應用。「科學教授法」與「自然教授法」相同，從第一步踏進第二步是不費力的。

至於江湖派的「直接教授法」，原是騙人，所以沒有計劃。

繙譯教授法，就是拿本國言語去譯解外國言語，徒然使學生們脫離本國語，從外部來接觸外國語，妨害語感的形成，施用學生們所感不到需要的規則，祇賴膚淺的記憶力，把一切的困難都放在同一的平面上，引入空洞的、或不合真理的、或日常不如此說的句子，來破壞言語本身，犧牲了口頭教授法。而它的

最大的毛病便是把日常間思想與言語的關係斬斷了。在本國語中，「字」與「思想」是打成一片的，不可分離的，而繙譯教授法偏偏把它們拆開了。於是生出這樣的結果：越是學生繙譯得勤，越是他不能以外國語來思索（觀Fig. 3, 4, 5, 6）。（註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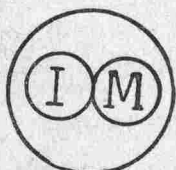


Fig.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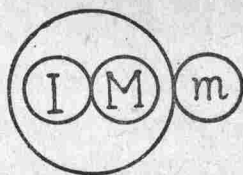


Fig.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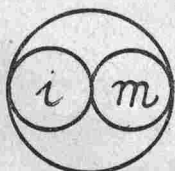


Fig.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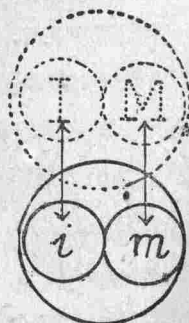


Fig. 6

圖解：

今以 I 代表本國語中的「思想」，以 M 代表本國語中的「字」。另以 i 代表外國語中的「思想」，以 m 代表外國語中的「字」。

Fig. 3: 在本國語中，「思想」與「字」是合而為一的。

Fig. 4 : 「繙譯教授法」把外國語中的「字」(m) 放到本國語中的「字」(M) 旁邊去。却把外國語中的「思想」(i) 去掉了。而且，外國語中的「思想」(i) 往往與本國語中的「思想」(I) 不同，由此生出許多誤會。

Fig. 5 : 這是江湖派的「直接教授法」。它簡直取消了本國語中的「思想」(I) 與「字」(M)，妄想以外國語中的「思想」(i) 與「字」(m) 去替代。

Fig. 6 : 此乃「科學的直接教授法」，它不但置 i 與 m 於重要地位，而且讓 i 與 m，I 與 M 不分開。教授 i 與 m 時，暫將 I 與 M 忘去。

末了，我們不要拿江湖派的「直接方法」與「直接教授法」混為一談；因為江湖派的「直接方法」真叫做畫虎不成反類狗，它祇能引起班次中智慧上的混沌而已。

我們不妨來個譬喻。你想學駕飛機。你的第一位先生把飛機的構造詳詳細細講給你聽；可是，他從沒叫你跨上飛機。這位便是「描寫教授法」的信徒。

你的第二位先生向你說：「你會駕汽車的，是不是？我便儘駕汽車的方法來教你駕飛機」。於是他長篇大論地比較這兩種機器。無疑的，他是「繙譯教授法」的信徒。

終於你的第三位先生叫你上飛機了。無奈他一上去，立刻把飛機向雲端裏送，危險都不管。他所應用的是自做主張的「直接方法」。

我們想還有一位第四個先生罷，他也叫你上飛機去，可是

他實際地，漸進地，教你如何駕駛；而於必需時，他也知道利用描寫方法或比較的。

這位先生呢，他所用的是「科學的直接教授法」，也就是我們的方法。

二 問題的論據方法的基礎

那麼，這個方法建樹在什麼上面的呢？

這個問題很是複雜，直到現在一般現代語理論家並沒有意料到這樣複雜。實際上它包括三個問題：心理學問題，言語學問題，教育學問題。

第一 心理學問題 言語的學習是唯一的，我們以大自然來當我們的先生。在任何國裏，可以說小孩們機械式地學習他們的本國語。

教授現代語的最好的先生便是生活。我們有沒有權利忽視一位這樣好的先生的教訓呢？反言之，我們應該不應該因它感悟呢？大自然是如何活動的？一般學得言語的方法可以歸納成兩個字：「推想(intuition)」與「複述(répétition)」。(註六)小孩猜着人家向他所說的話的意義；他又聽得人家複述同樣的字，他記住在心，也照樣複述起來。這是心理學上的觀察，直至今日太不爲人注意；然而它是「科學方法」的基礎，堅貞不拔的。

但小孩如何能猜到大人所言呢？這裏，我們轉到言語學問題身上來了。

第二 言語學問題 小孩能猜着「實物字」的意義，因為這些字所指的是實在東西，他們可以目觀的。

如何他能猜着「抽象字」的意義呢？這是逐次漸進的，這種的「累進(gradations)」也沒有被人觀察過，應用過。平常人家教授現代外國語，彷彿當它們是一堆堆的石子，任何時都可任意引入生字的。我們應當拿一種從言語學上觀察所得的概念來替代這個初步的概念。一種言語並非一堆石子，而是好似威斯康辛大學心理學教授烏顯先生 (V. O'Shea) 所說：是「一個在長育中的有機體(a growing organism)」，是一棵植物。(註七)

所以，從這個字到那個字之間，自有一種發展的程序存在。這個發展程序可以拿「使用率(coefficient d'usage)」與「修鍊程序(degré d'élaboration)」表出之。

「使用率」是從日常生活中學來的。如果我們把所有的法文字依深淺分為十組，那麼：

第一組：aller (去)，venir (來)，la maison (屋)，le père (父)，等；

第二組：traîner (拖)，paraître (出現，似乎)，等；

第三組：fléchir (屈曲)，l'horizon (地平線)，等；

第四組：le charme (風緻)，désespérant (失望)，等；

第五組：blême (蒼白的), le bond (跳躍), 等;

第六組：atterrer (壓下), badiner (詼諧), 等;

第七組：renier (否認), spontané (自動的),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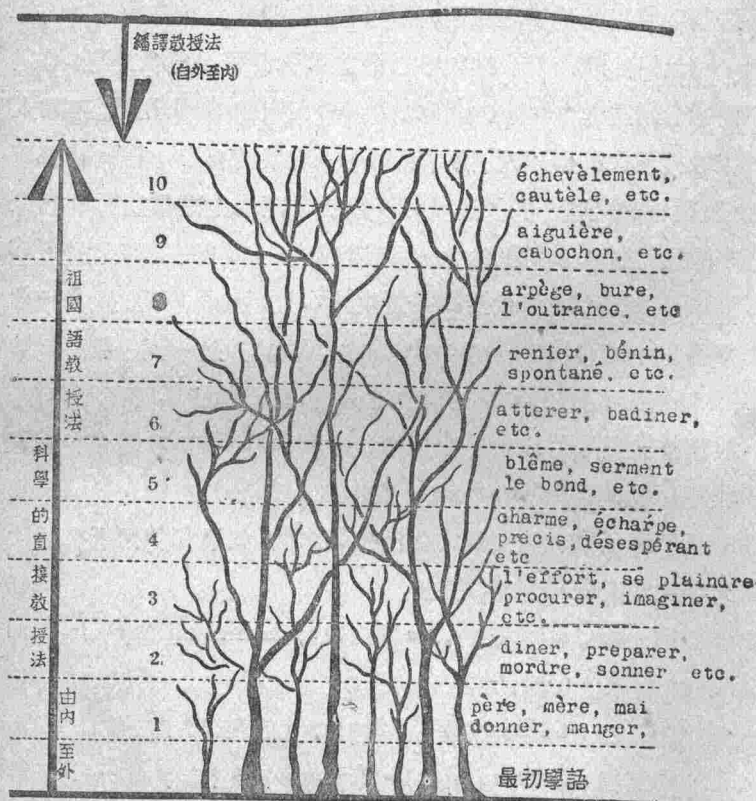


Fig. 7

第八組：l'arpège (節奏), la bure (粗毛布), l'outrance (誇張), 等;

第九組：l'aiguière (水壺), le cabochon (荒玉), 等;

第十組：al cautèle (狡計), l'échevèlement (亂髮), 等。

祇就這一點講，在言語學的生命中，彷彿有一種透視的。由外國人看來，恰巧相反，尤其因為江湖派的教授法，把一切的字，不論深淺，都放在同一的平面上。所以，我們必須拿「使用率」來分別一切的字(觀上Fig. 7)。

可是，任何國語言的發達和修鍊也有程序的，我們不妨拿「修鍊程序」圖來表明它(Fig. 8)。

1 字形的累進即語源學上的累進

凡是法國人，必定先學了 pouvoir (能)，然後學 possible (可能的), impossibilité (不可能的), la possibilité (可能性), l'impossibilité (不可能性), 等等。

由此類推：

先學 vouloir (願欲)，然後學 la volonté (意志), volontaire (志願的), volontairement (自願地), involontairement (非自願地)。

先學 croire (相信)，然後學 la croyance (信仰), croyable (可信的), incroyable (不可信的), le crédit (信用借貸), 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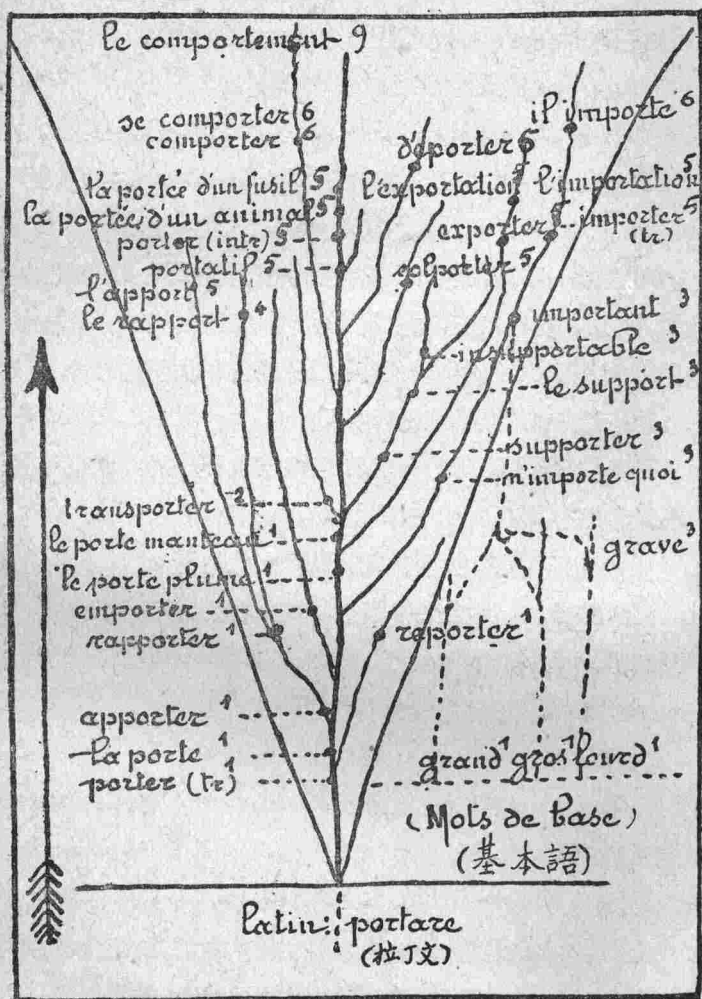


Fig. 8

créditeur (債權人)。

凡是德國人,

先學 das Herz (心), 然後學 herzlich (誠摯的), Herzlichkeit (誠心)。

先學 stehen (站着), 然後學 verstehen (懂得), verstand (理解), verständlich (明瞭的), 等等。

凡是英國人及美國人,

先學 heart (心), 然後學 heartily (誠心地), heartless (無心), heartlessness (無情)。

先學 to see (看), 然後學 the sight (視覺), sightless (失明), to foresee (先見), unseen (未見)。

先學 to speak (講話), 然後學 The speech (言語或演講詞), The speaker (演講者), unspeakable (不能言的), unspeakably (難以形容地)。

凡是日本人,

先學「手」及「紙」, 然後學「手紙」。

先學「肩」及「書」, 然後學「肩書」(「肩書」即姓名旁的職銜)等等。

就是這些累進使小孩發生語源學感覺, 而且使這個感覺增強。

2 意義的累進即言語發展的累進